

基层正能量

编者按

“最揪心”的群体舒心了：帮扶对象领到了低保金、交通肇事案受害人解决了继续治疗的“燃眉之急”……“主动救助”“多元救助”是检察机关司法救助的鲜明特色。我省检察机关全面、及时、有效救助困难群众，真正“救”在点子上、“助”在群众心坎里。

为“最揪心”送去“最贴心”

领到低保金 帮扶对象笑了

邓向楠 本报驻本溪记者 刘妍



坐标：本溪

人物：本溪青年检察官先锋队平山分队

“我的低保终于办理了下来，感谢检察官，让我们一家有了生活保障！”领取第一笔低保金后，丹丹（化名）的父亲激动地说。经过本溪青年检察官先锋队平山分队的不懈努力，长期被帮扶的丹丹家终于成功办理了低保，领取了低保金。

事情还要从2022年年底说起。先锋队队员在桥头镇中心小学开展志愿服务活动时了解到一户贫困儿童家庭，女孩上五年级，其母患有先天智力残疾，生活不能自理，其父靠打零工维持生计，日子过得十分艰难，便到其家中进行走访。

10余平方米的简易房、吱吱作响的木门、四处漏风的窗户、堆满破旧被子和衣物的土炕、由废木头打出来的仅有半米的学习桌……采访中，回想起丹丹一家三口的生活环境，队员们仍感到心酸不已。

走访过程中，队员们通过与丹丹父亲交谈得知，他想办理低保，但不清楚他们家的情况是否符合标准、办理流程是什么，希望能得到帮助。

回到单位后，先锋队队员立即与民政部门和村委会联系。通过沟通队员们了解到，丹丹母亲虽然患有智力残疾，但并没有申办残疾证，所以在申请办理低保时缺少必要条件。先锋队队员再次与区直有关部门联系，将丹丹母亲的情况如实反馈，并配合村委会向区残联提交了相关申办手续。

此后，先锋队队员们时刻关注着丹丹家里的情况，在残疾证办理下来后，队员们便立即将申办低保的手续进行整理，及时递交村委会，并密切关注办理进展情况。

区残联、区民政、学校、街道、村委会……一步一步、一项一项，队员们教丹丹的父母填资料，书写各种申请表。终于，先锋队接到了区民政部门的电话，丹丹家成功办理了低保。看到丹丹父亲拿到低保证时那开心的笑脸，队员们感到无比欣慰。

检察官牵头 组团雪中送炭

王平 本报驻丹东记者 王大海



坐标：东港

人物：东港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



检察官上门回访

“真的不知怎么感谢你们才好。”近日，一起交通肇事案受害人迟某面对前来回访的东港市人民检察院第五检察部主任于波等检察官，眼含热泪连声道谢。

今年64岁的迟某在一次交通肇事中受伤瘫痪，生活不能自理。东港市检察院第五检察部认为迟某的情况符合“一老一幼”司法救助条件，当即开辟“绿色通道”，依法启动司法救助程序，立即受理，快速调查。

迟某的老伴体弱多病，这一打击让她再次倒在病床上。15周岁的孙女只得辍学护理。迟某住院手术医疗费用等需要20多万元，但肇事者无力承担治疗费用及经济损失。迟某老两口面临的是因无钱而停止治疗的困境。

检察机关为其争取的司法救助金额有限，难以让迟某一家走出困境。办案检察官向主管副检察长汇报后，东港市检察院向东港市民政局、东港市残联及其所

在镇政府、村委会发出了对迟某开展社会救助的建议。

检察官们的努力赢得了相关单位和部门的积极回应和大力支持。东港市民政局协调临时性紧急救助金2万元，解决了迟某继续治疗的“燃眉之急”；东港市残联为老人办理了残疾证，申请了每月80元的护理补贴和生活困难补贴；其所在政府和村委会为迟某和老伴办理了国家最低生活保障，每人每月领取330元的生活补贴，并列为节日走访慰问对象。丹东市人民检察院听取汇报后，立即启动了上下联动一体化办案程序，实行联合救助，在东港市检察院为迟某争取司法救助金3万元的基础上，又联动救助2万元，合计救助5万元。

检察机关的司法救助和社会的多元化救助，如一缕缕和煦的阳光驱散了笼罩在迟某心中的阴霾，使其逐渐走出了困境，重新拾起生活的信心。

治理“飞线”乱象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为进一步推动电动车“飞线”充电问题整治，葫芦岛市连山区人民检察院第二检察部干警日前深入辖区街道对电动车违规停放、“飞线”充电等消防安全问题进行排查。

经排查，辖区内部小区特别是多层住宅较多的老旧小区，普遍存在电动车“飞线”充电、乱停乱放现象，给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带来了极大的隐患，严重危害公共安全和公共利益，向相关职能部门发出检察建议书。检察建议从加强消防安全宣传、规范居民充电行为等方面，督促职能部门进行整改，加大住宅小区隐患排查，广泛开展消防安全教育，让居民认识到安全无小事。只有每一位居民都从自身做起，守住安全底线，才能共同营造良好、安全的居住环境。目前，相关职能部门针对检察建议提出的整改要求，正在积极推进问题整改。

进企座谈问需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近日，鞍山市铁西区人民检察院党组书记、代检察长丰蕾带队到鞍山冶金集团实业有限公司实地走访，“零距离”问需于企，全力护航企业健康发展。

座谈交流中，企业负责人首先介绍了企业人员情况、生产规模、经营状况以及在经营发展中遇到的法律难题。丰蕾就检察机关如何立足检察职能，更好地服务保障企业健康发展进行阐述，详细介绍了“检察护企”专项行动的工作措施，并针对企业提出的法律问题进行了分析与解答。最后，双方表示，将进一步加强检企交流，建立常态化沟通联系机制，为企业健康发展创造良好的法治环境，共同营造更好更优的法治化营商环境。

此次走访活动使检察机关更加深入了解企业的法律需求和发展状况，为下一步提供精准化法律服务奠定了良好基础。

法治守护“半边天”

本报讯 近日，在深化妇女儿童等特定群体权益保护工作中，省人民检察院辽河分院联合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辽河油田分公司工会举办“法治守护半边天 携手建功新时代”检察开放日活动，邀请了辽河油田三产单位工会女职工干部及女职工参加座谈。

辽河分院邀请与会代表共同观看了短视频《以法之名，守护“她”权益》，结合案例视频详细阐述了对家庭暴力行为有可能触犯的法律、遭受家庭暴力的妇女应该如何进行维权等内容。并以“民法典婚姻家庭编，为妇女合法权益保驾护航”为主题对保护妇女权益的相关规定进行了深入解读，并就民事检察支持起诉和公益诉讼中涉及妇女权益保护的检察职能进行了着重介绍。

申维娜 本报驻盘锦记者 孙硕辰

这一波操作 帮到服刑人员心坎上

沈阳城郊地区检察院开展监内心理帮扶

本报讯 记者邵小桐报道 通过“一人一档”工作模式对10余名未成年服刑人员进行了精准指导，对2名出监学员进行持续帮扶，近日，沈阳市城郊地区人民检察院联合沈阳市皇姑区人民检察院、辽宁省沈阳未成年犯管教所共同开展“润心帮扶 文化进高墙”帮扶共建活动。

沈阳城郊地区检察院派驻检察人员通过“一人一档”电子数据筛查，并通过监狱民警详细了解情况后，发现未成年服刑人员崔某需要进行监内心理帮扶。为提升帮扶质效，沈阳城郊地区检

院派驻检察人员积极与原案负责该服刑人员审查起诉的皇姑区检察院取得联系，共同制定帮扶计划。同时，检察机关与辖区内妇联取得联系，获得大力支持，派出一名经验丰富的心理咨询教师到未管所对服刑人员开展面对面心理疏导。

未成年服刑人员崔某在接受心理辅导后表示，心理咨询教师及时解决了他人监后的心理困惑，减轻了思想负担，也感谢检察机关通过日常谈话帮助自己开展职业规划，在以后服刑改造过

程中，一定会严格遵守监规纪律，争取早日回归社会。此次帮扶工作主要得益于“一人一档”工作模式，该模式是沈阳城郊地区检察院在日常派驻检察中逐步探索出的针对未成年服刑人员的监督工作新模式，通过将档案中的重要数据进行单人单立的电子化归档，定期筛查原案详情、家庭情况、近期思想动态、服刑表现等内容，加强与原案审查起诉检察机关共建协作，制定个性化帮扶方案，使未成年服刑人员的综合司法保护更加智能化、高效化。